

2020 年度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分子治疗与新药创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

开放课题申请指南

上海分子治疗与新药创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要从事有机合成化学、药物化学、药理学、药剂学、计算化学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。其宗旨是以小分子药物发现和产业化的关键技术瓶颈为主攻方向，形成一个活泼、开放、高效的公共研发服务平台。在为企业提供小分子药物关键合成技术、产业化关键技术、制药业紧缺通用人才培养、促进学科交叉等方面，发挥独特作用。中心认真贯彻“开放、流动、联合、竞争”的运行机制，依据“上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和管理办法”的指导，中心决定实行开放课题项目，接受校内外学者申请，优先资助与本中心科研人员联合申报的项目。2020 年度计划资助 5 个研究项目（校外 3 项、校内非中心固定人员 2 项），每个研究项目拟资助 2 万元，研究期限为 1 年，开放课题经费须在我校使用，经费不外拨。

一、 资助方向

药物化学、药理学、药剂学、计算化学、有机化学等。

二、 申请人基本条件

申请人应有固定的工作单位，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，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；优先批准与本中心科研人员合作的申请，已承担我中心在研开放课题、未按期（延期一年以上）或未按原计划完成项目的项目承担人当年度不能提交新申请。

三、 申请受理

今年实行无纸化管理，具体请见网页（注：）

四、 开放基金使用与管理

开放课题经费须在我校使用，经费不外拨。

五、 科研工作及研究成果的管理与评价

1、 凡由中心开放基金资助的课题，结题时须向中心提交如下资料：

（1） 《研究工作结题报告》（或申请延期报告）；

（2） 科研成果（署名中心的论文、专著、专利等）的电子版。

2、 受开放课题资助的研究项目发表成果或论文时，须标注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分子治疗与新药创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（英文名称：Shanghai Engineering Research Center of Molecular Therapeutics and New Drug Development, School of Chemistry and Molecular Engineering,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, 3663 North Zhongshan Rd., Shanghai, China, 200062）为通讯单位之一。